

2017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工作报告》

自治区主席 陈 武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自治区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政府工作，请予审议，并请自治区政协各位委员提出意见。

一、2016 年工作回顾

过去一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国内外发展环境，在党中央、国务院和自治区党委的坚强领导下，我们紧紧围绕自治区十二届人大五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牢固树立和践行新发展理念，统筹稳增长和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强化创新开放发展，大力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基础设施建设、农村全面脱贫三大攻坚战，经济社会发展总体平稳，经济运行缓中趋稳、稳中向好，社会保持和谐稳定，实现了“十三五”良好开局。

——经济发展总体平稳。初步预计，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7.3%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3%，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0%，财政收入增长 5.2%，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7.6%左右，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涨幅 1.8%，城镇新增就业 41.87 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 2.93%。总体看，增长稳、就业稳、物价稳，社会预期向好，稳住了发展基本面。

——质量效益稳步提高。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三产比重提高 0.9 个百分点，先进制造业增加值增速高于规模以上工业 3.1 个百分点，规模以上工业利润增长 14.4%、增速居全国前列，非税收入占比连续 4 年下降，万元 GDP 能耗下降 3.6%。各地发展出现不少新亮点新特色，双核驱动、三区统筹格局初步形成，发展协调性进一步增强。

——新动能不断累积。建成投产上汽通用五菱宝骏整车二期等一批重大产业项目。高技术产业投资增速高于工业投资 4.5 个百分点，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突破 830 家、增长 29.5%。航空航天器及设备制造、计算机通信及电子设备行业增加值分别增长 11.4%、10.1%，石墨烯、新能源汽车、机器人、北斗导航应用等新兴产业培育取得阶段性成果。非公有工业对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贡献率达 81.3%。电子商务交易额增长 60%，旅游总消费增长 26%。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积极因素增多。

——民生持续改善。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际增长 7%，其中城镇、农村居民收入分别增长 5.5%和 7.7%。实现 120 万贫困人口脱贫、1000 个贫困村出列和 8 个贫困县摘帽的年度目标。棚户区（危旧房）改造开工建设 16.4 万套，新增分配入住 10.4 万套，完成农村危房改造 17 万户。城镇基本医疗保险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实现全覆盖，城乡低保标准全面提高。人民群众获得感不断提升。

一年来，我们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是克难攻坚稳增长。把稳增长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采取“六稳”措施精准发力。突出抓好 650 项工业跨越发展项目，加大力度支持汽车、铝、机械等重点产业、重点企业和重点园区发展，举办广西工业博览会以及政银企对接等活动，促进企业稳产复产和产销对接。积极争取中央资金，发行政府和企业债券，发挥政府投资引导基金作用，出台 20 条措施促进社会投资，狠抓项目开竣工，新开工重大项目 1456 项，竣工投产 729 项。抓好服务业百项重点工程和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建设，千方百计优供给促消费；举办“壮族三月三”国际电商节等系列活动；新增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单位 19 家、全国旅游标准化示范县 1 家、广西特色旅游名县 7 家、4A 级景区 17 家。加快推进现代特色农业“10+3”提升行动，建设 959 个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区，新建 100 万亩“双高”糖料蔗基地，稳定粮食总产量在 300 亿斤以上，大力发展现代生态养殖、特色经济林和林下经济，通过农村电商和举办交易会等方式带动农产品销售。深入实施“加工贸易倍增计划”，加工贸易额达 585 亿元、占外贸比重进一步提高，推动边民互市贸易转型升级，发展跨境电商，上线运行西部首个沿海口岸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建立外贸综合服务平台，推动进出口增速由负转正，出口结构进一步优化。在落实营改增等减税降费政策的同时，深挖财政增收潜力，实现财政收入 2454 亿元，八项支出增长 17.3%，盘活存量资金 900 亿元，财政收支运行平稳。

二是深化改革优供给。大力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序开展“三去一降一补”各项工作，取得初步成效。千方百计降低实体经济成本，出台 41 条措施，从电力、融资、税费、社保、人工、物流以及制度性交易成本等方面为企业减负约 300 亿元。开展电力体制改革综合试点，成立广西电力交易中心，推进 4 批电力直接交易。减免和降低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阶段性降低社保费率，为企业减负 50 亿元。优化传统产业供给，出台中国制造 2025 广西实施意见，深入实施质量品牌提升、降成本增效益、产业转型升级三大专项行动，新增工业企业名牌产品 107 个。推进糖、铝产业“二次创业”，加快化工、有色金属等企业“退城入园”。完成国家下达的化解过剩产能和淘汰落后产能任务。多途径打通供需通道去库存，出台支持农民工等新市民购房政策，新市民首次购房 18.8 万套、占全区商品住房销售面积的 44.5%。开展住房公积金异地贷款业务，推进棚户区改造货币化安置，商品房库存消化周期降至 12.6 个月。积极稳妥防风险去杠杆，实施政府债务限额管理，推进政府存量债务置换。多渠道增加和优化金融资源供给，直接融资 1238.9 亿元，增长 32.4%。强化金融风险防控，在融资总量达到 4900 亿元的同时，实体经济杠杆总体低于全国平均水平，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资产负债率同比下降，金融机构不良贷款率降至 2%。加大力度补短板，统筹安排财政资金 187.8 亿元支持脱贫攻坚战、180 多亿元支持基础设施建设攻坚战、685 亿元实施自治区为民办实事工程。交通、电信、教育、卫生等领域投资增速明显高于全部投资。统筹推进重点领域改革，全年基本完成 280 项改革任务。深化“放管服”改革，取消、下放、调整 700 项行政审批事项，清理规范 193 项中介服务事项，公布全区行政许可事项目录，完成 43 个自治区政府部门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两单融合”并对外公布，南宁、柳州、梧州、北海、防城港、钦州等 6 个市开展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试点。稳步推进事业单位分类改革。创新形成具有广西特色的“六证合一”商事制度。推进混合所有制、功能分类等多项国企重点改革。深入推进沿边金融综合改革试验区建设，全面深化农村金融改革，“农金村办”模式实现乡镇示范点全覆盖。推进 70%以上的乡镇开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全区颁证率达 60%。投融资、医药卫生、价格、供销合作社、国有林场、农垦等改革扎实推进。

三是狠抓创新促转型。全面部署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集中力量培育发展先进制造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实施工业创新发展工程。整合科技项目形成五大科技计划，实施一批重

大科技专项和科技创新项目。加强创新平台建设，新增 1 家国家重点实验室、18 家自治区重点实验室及培育基地、3 家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自治区级高新区达 10 家。推进知识产权强区建设，成为全国首批 3 个特色型知识产权强省建设试点省区之一。实施专利双倍增计划，发明专利授权量增速居全国第 4 位。“造纸与发酵典型废水资源化和超低排放关键技术及应用”项目荣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打破了多年来广西作为第一完成单位空缺国家科技大奖的局面。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效果明显，柳州入围国家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示范城市，广西众创示范基地、南宁·中关村等“双创”基地建设加快，平均每个工作日诞生 1700 多个市场主体，小微工业企业增加值增长 11.5%。推进军民科技融合，我区进入国家军民融合综合评估首批试点行列。

四是打牢基础强支撑。深入实施基础设施建设攻坚战，竣工投产铁路、公路、水运、能源、水利、城乡基础设施等一批项目。云桂高铁全线通车，玉林实现通动车，铁路营业总里程达 5141 公里，铁路客运量 8813.8 万人次，增幅连续 3 年居全国前列。新增高速公路里程 367 公里，大新、天等、三江、融水、融安等 5 个县通高速公路，县（市、区）通达率 85%。启用柳州机场新航站楼，开工梧州机场迁建项目，桂林机场航站楼扩建取得实质性进展。建成内河千吨级泊位 10 个，新增吞吐能力 657 万吨，建成北部湾港万吨级泊位 3 个，新增吞吐能力 1364 万吨。新增发电装机容量 620 万千瓦。开工建设驮英水库及灌区工程，大藤峡、落久水利枢纽工程进展顺利，桂中治旱乐滩水库一期工程总干渠全面贯通。城镇污水处理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均突破 90%。开工 11 个地下综合管廊项目，建设规模达 45 公里。开通运营南宁轨道交通 1 号线。14 个设区城市实现光纤网络全覆盖，所有行政村开通网络信号。

五是精准发力攻脱贫。实施农村全面脱贫攻坚战，各级财政安排的扶贫资金是上年的 4 倍。全面完成精准识别建档立卡。出台 20 个扶贫配套政策文件，完善精准脱贫机制和退出机制。强化驻村帮扶和定点扶贫，实现贫困村党组织第一书记、扶贫工作队队员全覆盖。多渠道筹措各类产业扶贫资金 160 亿元，发放扶贫小额贷款 194.7 亿元。稳步推进 412 个易地扶贫搬迁项目，搬迁入住 12.2 万人。加快建设贫困村路、水、房等基础设施，建成 20 户以上自然村（屯）道路 2 万多公里，解决 41 万贫困人口饮水不安全问题。155 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纳入低保。对 6350 名贫困“两后生”开展为期 1 年的精准职业培训并实行学费、生活费全免。深入开展企业帮扶等社会扶贫活动。精准脱贫攻坚首战告捷。

六是扩大开放拓空间。实施更加积极主动的开放带动战略，构建“四维支撑、四沿联动”格局。积极融入“一带一路”建设，成功举办第十三届中国-东盟博览会、中国-东盟商务与投资峰会，加快建设中国-东盟信息港、中马“两国双园”等开放平台，中国·印尼经贸合作区被确认为国家级境外经贸合作区，在凭祥建成全国首个边境贸易国检试验区。扎实推进国际大通道建设，累计开通国际道路运输线路 14 条，北部湾港与 7 个东盟国家的 47 个港口建立海上运输往来，定期集装箱外贸班轮航线达 29 条。获批开展防城港市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综合试点试验，设立凭祥国家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成为全国 CEPA 先行先试的 3 个试点省区之一，实施 19 项服务贸易政策。国际友城突破 100 对，其中与东盟友城突破 50 对、居全国首位。开工建设粤桂黔高铁经济带合作试验区。深入开展桂粤合作驻点大招商、赴江浙沪对接洽谈以及桂港深化合作恳谈会、桂台经贸文化合作论坛等 20 项重大精准招商活动，到位资金超过 6300 亿元，新引进水性科天、清华启迪等一批高新技术领军企业。

七是优化环境美生态。加快推进绿色发展，大力培育生态经济。全面完成国家下达的节

能减排目标和公共机构节能任务，生态环境质量继续保持全国前列。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为 93.5%，PM10、PM2.5 浓度分别下降 8.2%、9.8%。大力开展城市黑臭水体排查整治，消除黑臭水体 19 公里，建成污水管网 162 公里，整治污水直排口 95 个。国家考核的 52 个地表水断面中，水质优良比例 98.1%、丧失使用功能水体比例为 0，两项指标均排全国前列。近岸海域水质优良率 95.4%，排全国第 2 位。完成植树造林 366 万亩，森林覆盖率达 62.28%，植被生态质量和植被生态改善程度居全国首位。16 个国家级重点生态功能区公布产业准入负面清单，桂林市、马山县成为国家第二批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136 家企业纳入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重点企业。深入推进“美丽广西·生态乡村”建设，累计绿化自治区级示范村屯 1 万个、一般村屯 12.5 万个，解决 381 万农村人口饮水不安全问题，新增 864 个建制村通水泥（沥青）路。

八是惠民利民增福祉。坚持把改善人民生活作为重中之重，财政支出近 80%用于民生领域，全面完成为民办实事工程项目。扎实推进教育振兴“双千计划”，新建各类学校 222 所，改扩建学校 3419 所，学前教育三年毛入园率 76%，义务教育巩固率 93.2%，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 87.5%，高等教育毛入学率 33%。推动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积极推进南宁、桂林大学聚集区建设，加快筹建北部湾大学。完善就业创业政策和社会保障体系，支持农民工返乡就业创业，积极帮扶重点群体和就业困难人员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率达 92.3%，连续 5 年高于全国平均水平。投入 16.7 亿元建设 128 个项目，提升县乡两级医疗卫生机构办医条件和服务水平。进一步优化养老服务业发展环境，新增养老服务床位 2 万张。扎实推进文化惠民工程，村级公共服务中心增加到 8279 个，覆盖 58%的行政村。推出纪念红军长征胜利 80 周年、《广西故事》等一批主题文艺创作，花山岩画申遗成功，2017 年央视春晚南方会场设在桂林。广泛开展“全民阅读”。推广全民健身运动，举办国际级体育赛事 55 项、国家级 59 项，争取到环广西公路自行车世界巡回赛、“中国杯”国际足球锦标赛、沙滩排球世界巡回赛等多项国际赛事落户我区。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扎实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积极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活动，深入推进“神剑 1 号”“神剑 2 号”专项行动，依法惩处各类违法犯罪，平安广西建设深入开展，刑事警情、“两抢”案件、命案数量、诈骗案件、治安案件等指标明显下降，社会公众安全感和满意度首次突破 90%，创历史新高。强化安全生产监管，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杜绝了重特大安全生产责任事故，食品药品安全管理得到加强，应急处置能力不断提升。

同时，民族大团结的良好局面进一步巩固，信访、防灾减灾救灾、气象服务、人防建设继续得到加强，妇女儿童、老年人和残疾人权益得到有效保障，社会救助制度日趋完善，宗教、侨务和对台工作取得新成效，档案、史志、消防、水文、测绘、哲学社会科学等事业取得新成绩，双拥共建、军民融合工作迈出新步伐，各项社会事业都取得新进步。

一年来，我们深入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狠抓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抓好巡视发现问题整改，严查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促进政府系统廉洁行政。坚持依法行政，落实司法建议，加强和改进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工作，健全重大行政决策机制，加强政府立法工作，自治区本级提请人大审议地方性法规草案和制定政府规章共 13 件。建设广西电子政务云计算中心，提升政府服务和监管效率。废止自治区政府规章 10 件、修订 22 件，清理规范性文件 60 件。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国务院“约法三章”，健全厉行节约长效机制，公开部门预算和“三公”经费预决算，进一步缩减“三公”经费，加强重点领域的审计监督和行政监察。依法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自觉接受人民政协的民主监督，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结率 100%。

各位代表，一年来的成绩来之不易。这是党中央、国务院坚强领导、亲切关怀的结果，是自治区党委总揽全局、科学决策的结果，是自治区人大及其常委会法律监督和人民政协民主监督的结果，是各级各部门和全区各族人民同心同德、奋力拼搏的结果。在此，我代表自治区人民政府，向辛勤奋战在全区各条战线的广大干部群众，向给予政府工作大力支持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各人民团体和各界人士，向中央驻桂单位、驻桂人民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官兵致以崇高的敬意！向关心支持广西发展的国家部委、兄弟省市、港澳台同胞、海外侨胞和国际友人表示衷心的感谢！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困难和问题不容忽视。经济企稳向好基础不够牢固，下行压力仍然很大，制约发展的不可预见因素很多；财政增收困难加大，工业投资和民间投资乏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难度大，新兴产业和高技术产业对经济发展的支撑力不足；实体经济经营成本总体偏高，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依然没有得到有效解决。我们要勇于正视困难，直面矛盾，下更大的决心、想更多的办法、用更大的力度，以改革创新破解难题，推动经济社会持续平稳健康发展。

二、2017 年工作安排

今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的重要一年，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化之年，是全面贯彻落实自治区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的第一年，做好政府工作意义重大。当前我国经济运行总体平稳，我区发展的外部环境趋好，积极因素不断涌现。自治区第十一次党代会绘就了我区今后发展的新蓝图，提出了振奋人心的目标任务。只要我们科学顺应大势，准确把握规律，抓机遇谋发展，就一定能克服前进道路上的艰难险阻，开创广西改革发展的新局面！

今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自治区第十一次党代会重大部署，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适应把握引领经济发展新常态，坚持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深入实施四大战略，全面推进三大攻坚战，全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为营造“三大生态”、实现“两个建成”、谱写建党百年广西发展新篇章打下坚实基础，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根据总体要求，初步考虑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7.5%左右，财政收入增长 5%，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8%，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3%，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0%，进出口总额增长 8%，节能减排控制在国家下达目标内，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际增长 7.5%，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涨幅控制在 3%左右，城镇新增就业 35 万人以上，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5%以内，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 49.5%。

为完成上述目标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大力推动实体经济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全面实施创新驱动战略，推动质量强桂和商标品牌强桂建设，重点推进“4 个 100”产业转型升级项目，加快发展新技术、新产品、

新业态、新模式，促进增长动能平稳接续、协调拉动。

优化提升传统产业。积极推动糖、铝、机械、冶金等产业“二次创业”，优化传统产能，加快现有企业优质产能的复产工作。制糖业，制定实施糖业转型升级三年行动方案，推进甘蔗综合利用、拉长产业链、增加附加值等一批项目。新建 100 万亩“双高”糖料蔗基地，实现良种覆盖率 85%以上，加快推进全程机械化，机械化收获率 15%以上。推动制糖企业兼并重组，培育发展大型糖业集团。加快建设蔗糖生产销售服务平台，完善糖料蔗目标价格保险试点，建立完善涉蔗涉糖产业链的广西地方标准体系。铝工业，加快建设南宁、柳州、来宾等铝精深加工基地，推动百色生态型铝产业示范基地、东（中）西铝产业转移合作示范区建设。促进百矿集团煤电铝一体化等一批项目投产达产，开工建设来宾银海铝二期等一批新项目。促进铝电结合，加快百色、来宾等电力局域网建设。机械冶金工业，重点支持柳工、玉柴等龙头企业做实做专做精主业，开发新产品，拓展新产业，延伸价值链，打造国际知名品牌。争取主导建设防城港钢铁基地。加快有色金属产业转型升级。启动新一轮技术改造升级工程，推进林浆纸一体化、延长产业链，提升发展建材、轻工等产业。加快打造沿海国家级石化产业基地。

发展壮大新兴产业。以电子信息、生物制药、海洋产业、新材料和节能环保等为突破口，建设一批服务功能突出、产业特色鲜明的新兴产业基地，进一步提升新兴产业占全部工业的比重。电子信息产业，重点建设南钦北电子信息核心产业带，提升发展北海信息产业，推进南宁、桂林、贵港等电子信息产业园建设，加快广西北斗综合应用省级示范项目落地。生物制药产业，实施中医药壮瑶医药振兴计划，建设南方中药材种植基地、民族药二次创新基地和国家基本药物重大疾病原料药基地，加强海洋生物药品、民族药新产品等研发。海洋产业，推进北海国家级海洋生态文明示范区建设，推动设立国家海洋局第四研究所，申建中国-东盟海洋经济合作试验区，争取国家大洋深海油气矿产资源接纳加工基地落户。新材料产业，积极推进石墨烯、碳酸钙、新型建筑材料、镍铁合金、稀土等产业发展。

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重点发展轨道交通装备、海洋工程装备、智能制造装备、新能源汽车等，力争先进制造业占全部工业总产值比重达 30%。扎实推进南宁轨道交通装备、中船钦州修船资源整合等重大项目建设。加快打造南宁、柳州、贵港新能源汽车基地，推进上汽通用五菱宝骏基地年产 20 万辆新能源车、东风柳汽新能源汽车、华奥客车、卓能新能源电池等项目建设。积极推进机器人、无人机、可穿戴设备、3D 打印等一批产业项目落地，加快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创建一批智能制造示范企业和两化融合示范工业园区，加快建设南宁工业云等工业大数据平台。

大力发展现代特色农业。围绕调整农业结构、推进绿色发展、推进创新驱动、推进农村改革、稳定粮食生产等五大任务，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把增加绿色优质农产品供给放在突出位置，狠抓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品牌创建、质量安全监管。稳步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促进农业提质增效和农民增收。积极争取我区水稻、糖料蔗、特色水果等大宗优势农产品纳入国家“三区”建设规划。抓好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区和农业科技园创建，深入实施现代特色农业“10+3”提升行动，培育农产品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大力发展富硒农业和林业经济，加快建设特色农林牧渔产品生产加工示范基地，加大农产品冷链物流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发展休闲农业、都市农业、农产品定制、“互联网+农业”等新业态，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完善农业保险保障机制。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制度，切实保护永久基本农田，抓好高标准农田建设，稳定粮食总产量在 300 亿斤左右，守住

确保粮食生产能力不降低、农民增收势头不逆转、农村稳定不出问题三条底线。

提升发展服务业。继续实施服务业百项重点工程，加快建设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带动专业市场、商贸服务业集聚发展，大力发展工业设计、信息服务、金融保险等生产性服务业。现代物流业，积极引进和培育一批大型综合物流企业，推进冷链物流、智慧农贸市场、城市共同配送试点、快件分拨中心等流通基础设施建设。电子商务，抓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试点，力争农村电商覆盖率达 60%以上，加快建设中国-东盟跨境电商公共服务平台和电商集聚区，引导企业推行“线上推广交易+线下体验服务”新模式，推动电子商务进社区。旅游业，协同推进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和广西特色旅游名县双创双促工作，加快三大国际旅游目的地和边关风情旅游带建设，积极推进中越德天-板约国际旅游合作区建设，大力发展红色旅游、生态旅游，推动建立滇桂黔民族文化旅游示范区，加大国家 5A 景区创建和精品酒店建设力度，推进精品旅游景区和环城市休闲旅游带建设。大健康产业，推进广西养老服务业综合改革试验区建设，全面放开养老服务市场，提升养老服务质量，抓好南宁、贺州、百色国家级医养结合试点，引入一批大企业投资建设养老设施、医养结合项目，助推健康产业和养老服务业发展。推动河池、贺州等打造长寿品牌，办好巴马论坛、桂林国际健康养生服务产业创新发展高端论坛。加快建设生态长寿天然饮用水和保健养生食品产业基地，创新居住、游乐、滨海、壮瑶医、温泉等特色养生产品，支持开发和推广大众运动养生项目，发展体育健身产业。

增强创新能力。自治区安排创新驱动发展专项资金 12 亿元，支持重大科学研究、重大科技攻关、重大新产品开发和科技成果转化、重大创新平台建设等，最大限度激发创新活力。全面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加快科研院所和高校改革，建立健全科技成果转化机制，健全人才制度体系，改进财政科技经费投入管理。打造产业创新平台，在汽车、制糖、机械、冶金、有色金属等传统产业领域，建设一批自治区级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在北斗导航应用、海洋工程装备等领域，建设一批新型产业技术研发机构；努力争创国家重点实验室，建设 50 家自治区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和企业技术中心。建设一批创新创业示范基地，扶持发展壮大一批创新型中小微企业。实施重大科技专项，围绕打造九张创新发展名片，实施智能制造装备和产品、新能源汽车、石墨烯、金属基新材料、非粮生物质能源、海洋工程装备、制糖业、农林种业、生物技术与创新药物、重点领域生态环境治理等 10 个专项。开展科技成果转化行动，组织 260 项以上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新建 20 家技术转移示范机构，建成运行广西网上技术交易平台，扶持农业新品种新技术试验示范推广，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

加强高新区和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实施高新区创新能力提升计划，建设南宁、柳州、桂林和北海自主创新示范区，做好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申报工作，力争新增 1 家以上国家级高新区、2 家以上自治区级高新区。加快培育高新技术企业和“瞪羚企业”，力争高新技术企业达到 1000 家以上，入库培育企业达到 300 家。

（二）深入实施基础设施建设攻坚战。以“高铁市市通、高速县县通、民航片片通、内河条条通”为重点，进一步完善交通、城镇、能源、水利等基础设施体系。

交通建设。公路，新开工大塘至浦北、桂林至柳城、融水至河池、灌阳至平乐、隆安至硕龙等高速公路，加快建设贺州至巴马、荔浦至玉林、玉林至湛江等高速公路，建成桂林至三江、资源至兴安、麦岭至贺州、贵港至合浦、梧州至柳州等高速公路，推进南丹至天峨下老等高速公路前期工作。铁路，加快建设贵阳至南宁高铁、合浦至湛江铁路，竣工南昆铁路

南宁至百色段增建二线、黎湛铁路电气化改造（广西段）等项目，加快南宁至崇左、北海至玉林至梧州至贺州城际铁路前期工作并力争开工建设，开工防城至东兴高铁、焦柳铁路怀化至柳州段电气化改造等项目。加强铁路与公路、水路运输的深度融合，推进海铁、水铁、公铁联运。水运，新开工钦州港东航道改扩建一期等项目，建成钦州 30 万吨级进港航道支航道工程、防城港渔湾港区 501 号和东湾 513-516 号泊位等项目，加快西津、红花等枢纽二线船闸建设。民航，新开工玉林机场、南宁机场口岸联检设施等项目，力争开工建设南宁机场综合交通换乘中心。

城镇基础设施建设。抓好国家省级空间规划试点，编制省级空间规划，推进“多规合一”。围绕创建“美丽广西·宜居城市”，重点在智慧城市、海绵城市、地下管廊、公共交通、污水处理等领域，推进一批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强化城市修补、生态修复，提升城市管理水平，新开工南宁轨道交通 2 号线东延工程和 5 号线一期工程，争取开工柳州城际轻轨项目，竣工南宁轨道交通 2 号线工程。开工棚户区改造 8 万套，建成 300 座镇级污水处理厂并配套建设污水管网。

能源水利建设。能源，新开工广西电网公司 500 千伏金陵输变电和 220 千伏送变电，以及 110 千伏配电网，改造升级 35 千伏及以下城镇配电网和农网项目，加快建设防城港红沙核电二期、钦州热电厂一期、兴业和浦北风电等项目，新增 8 个县通天然气，加强页岩气资源调查评估工作。水利，推进百色水库灌区和洋溪水利枢纽、玉林龙云水资源配置工程前期工作，开展西江干流、漓江、桂江等治理，加快建设驮英水库及灌区、桂中治旱乐滩水库引水灌区二期、大藤峡和落久水利枢纽等重大工程。加强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实现渠相连、早能灌、涝能排。

（三）全力确保 110 万贫困人口脱贫。深入实施精准脱贫“八个一批”，推进“十大行动”，确保实现 110 万贫困人口脱贫、1300 个贫困村出列和 10 个贫困县摘帽。

推进重点领域集中攻坚。加快补齐基础设施短板，实施贫困村提升工程，统筹推进非贫困村的贫困户脱贫工作。确保今年计划出列的贫困村 20 户以上自然村（屯）实现通路，解决预脱贫人口饮水难问题，提高户均补助标准，完成 7 万户贫困户危房改造。实施 48.4 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易地扶贫搬迁。加快推进产业扶贫，编制县级产业精准扶贫规划，确定每个县重点发展的特色优势产业，引进民间资本参与产业扶贫开发，确保今年预脱贫的贫困村每村至少有 1 个农民专业合作社，建立健全贫困户参与机制和受益机制，大力支持贫困村发展集体经济。

强化后续发展能力建设。推进教育脱贫攻坚，加强 54 个贫困县农村学校教育投入，落实贫困户子女从学前教育到高等教育各阶段扶持政策，实施农村贫困家庭高校毕业生精准就业帮扶行动。加强农村贫困劳动力职业技能培训，抓好 48 所技工院校与 54 个贫困县结对帮扶贫困“两后生”精准职业培训。加大健康扶贫力度，开展贫困地区医疗对口支援工作，实施贫困地区基层医疗机构“先诊疗、后付费”服务模式试点，建立贫困户健康档案并完善数据库，做好大病保险、医疗救助、商业健康保险等制度衔接。狠抓后续扶持，推动稳定脱贫。

切实增强脱贫实效。着力抓好责任落实、政策落地和群众动员三个关键环节。严格一把手脱贫攻坚责任制和“四到县”制度，坚持实行督查、通报、协调三项制度，落实脱贫摘帽退出机制、激励约束机制，切实抓好扶贫开发成效考核和第三方评估工作。完善财政扶贫贴

息资金和风险补偿等政策，加强农村低保制度和扶贫开发政策衔接，提高农村低保标准。统筹整合各类扶贫资金，认真落实金融和产业扶贫等方面政策。引导贫困群众转变“等靠要”思想，自力更生、勤劳致富，提升自身“造血”能力。实施能人带领工程，进一步动员凝聚全社会力量，形成合力，脱贫攻坚再攻坚，小康路上决不让一个贫困群众掉队！

（四）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关键性改革。按照统筹推进、重点突破的要求加快改革步伐，更好发挥改革牵引作用，确保改革更加有力有效。

积极推进“三去一降一补”。根据新情况新问题完善政策措施，推动五大任务有实质性进展。去产能，全面完成国家下达的化解过剩产能和淘汰落后产能任务；建立“僵尸企业”数据库，出台处置方案，做好职工转岗分流，加快关停企业出清，建立非国有“僵尸企业”处置机制。去库存，落实完善房地产去库存的各项政策措施，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坚持分类调控，因城施策，重点解决非住宅商品房去库存问题；培育和发展住房租赁市场，鼓励住房租赁消费，发挥公积金支持住房消费作用，加大棚户区改造货币化安置力度；加强防风险、防泡沫，保持房地产平稳健康发展。去杠杆，健全完善政府性债务管理体系，加大政府存量债务置换力度；做好重点企业债券风险防控，出台企业债权转股权实施方案；积极应对和妥善处置各类金融风险；优化信贷投向，力争直接融资占社会融资规模比重超过 20%。降成本，调整充实完善降成本 41 条措施，打好降本增效“组合拳”，进一步降低企业综合成本；完善信贷资金向实体经济融通机制，有序推进“4321”新型政银担合作关系，允许有条件的地方设立政府性担保基金，继续运用资本注入、再担保、风险补偿等政策措施，降低贷款中间环节费用；采取有效措施，进一步降低物流成本，减少涉企收费，落实降低企业社保缴费比例。补短板，从严重制约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以及人民群众迫切需要解决的突出问题着手，重点提升人力资本水平，增强教育、医疗卫生、社保等公共服务能力，突出科技创新和新兴产业发展，加强基础设施薄弱环节和生态环境保护，满足人民群众多样化需求。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按照中央统一部署，结合实际抓好一批关键性改革。深化“放管服”改革。继续做好行政审批及中介服务事项的清理规范工作，加强事中事后监管。10 月底前市县要完成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两单融合”并向社会公布。编制完成全区各级行政权力运行流程。继续抓好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试点，鼓励有条件的地方设立行政审批局。继续推进企业“多证合一、一照一码”试点和个体工商户“两证整合”等商事制度改革，鼓励个体工商户升级为企业。全面推进国企国资改革。围绕做强做优做大国有企业，做好瘦身健体、优化配置、提质增效、防止流失等重点工作。完善企业运营、监管、激励约束等各项制度，加快公司制股份制改革。推进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试点工作，探索以管资本为主的国资监管新机制。积极稳妥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实施国有控股混合所有制企业员工持股试点。完善法人治理机制，开展职业经理人试点。加大上市力度，提高国有资本证券化水平。实施国企投资担保负面清单制度。深化电力体制改革。加快实施输配电价改革，建立输配电价体系。放开售电市场，推进售电侧改革，允许售电公司参与市场化交易。扩大电力市场化交易规模，力争电力市场化交易达到全社会用电量的 20%。同时，稳步推进投融资、财税、金融、社会保障、价格、生态、产权保护制度、事业单位分类等各领域改革。

（五）强化要素保障扩大有效需求。适度扩大总需求，努力增加有效投资，促进消费升级，改善投资和消费环境，不断释放需求潜力。

全力扩大有效投资。力争固定资产投资达到 2 万亿元，其中全区重大项目投资 6000 亿元以上、自治区层面重大项目投资 2000 亿元以上。推进自治区成立 60 周年大庆项目，筹备好第十二届中国（南宁）国际园林博览会。落实好系列促进投资政策，扭转工业投资和民间投资增速下滑的势头。促进工业投资大幅回升。实行投资项目目录清单管理，除国务院另有规定外，备案权限省级“零保留”、备案办理“零前置”；出台企业分类评价制度，在电价、市场营销、品牌评比等方面进行分类扶持；研究制定促进工业投资激励办法。改革完善专项资金安排，集中扶持重大项目投资、中小企业融资担保、重大项目前期工作。力争工业投资增长 10%。激活民间投资。进一步降低准入门槛，完善用地政策，拓宽融资渠道，优化审批服务。围绕结构调整、产业升级、公共服务、民生工程等领域，向社会滚动推出更多项目，采取 PPP 模式吸引更多社会资本投资。进一步优化外商投资服务环境，鼓励外商投资，拓宽外资利用渠道。

促进消费提质升级。大力推动实体零售创新转型，促进线上线下融合。推进幸福产业服务消费提质扩容，围绕旅游、文化、体育、健康、养老、教育培训等新消费热点，挖掘潜力，提升服务品质，增加中高端供给。保护和培育广西老字号产品，积极推进品牌消费，实施广西特色商品行销全国工程。加强流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打造智慧流通。持续优化消费市场环境，加强消费市场监管，严厉打击侵权假冒，建立完善失信惩戒制度，规范市场秩序。

增强财税金融支持力度。围绕稳增长和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切实减轻企业负担。加大财政收入组织力度，强化税收征管，培育壮大财源基础，继续盘活财政存量资金，集中财力办大事。压缩一般性支出，严格预算约束，强化预算执行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理顺自治区与市县收入划分，扩大转移支付统筹范围，提高一般性转移支付比例。创新对经济发展的支持方式，发挥好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和乘数效应。加大金融支持实体经济力度，着力扩大融资总量，推动优质企业挂牌上市，支持上市公司兼并重组和再融资。积极引进风投、保险等各类基金，推进组建地方法人寿险公司。研究建立巨灾保险制度。用好沿边金改政策，积极发展跨境融资，加快筹建桂港合资证券公司。抓好广西农村信用社改革，支持民营银行发展，大力发展村镇银行、金融租赁公司、消费金融公司等新型金融组织，积极培育新兴金融业态。建立覆盖区市县三级的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引导信贷资金流向中小微及非公经济实体。

（六）拓展更高层次更宽领域的开放合作。大力构建“四维支撑、四沿联动”开放格局，进一步完善和提升开放平台功能，积极创新合作模式，提高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

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加快实施广西“一带一路”重点突破工程，建设“一廊两港”。大力推进中马钦州产业园区新能源光电产业发展平台、中国-东盟技术转移中心等纳入国家“一带一路”在线重大项目库的 28 个项目，以及中越跨境经济合作区、中国-东盟跨境国际陆缆扩容等纳入国家“一带一路”重大标志性工程清单的 5 个项目，加快建立“一带一路”项目电子化管理平台。抓紧落实首届中国-中南半岛经济走廊发展论坛签约项目。加快建设中国-东盟港口城市合作网络，推动马来西亚关丹港、文莱摩拉港项目建成使用。加快中国-东盟信息港建设，推进南宁核心基地、信息中心、信息港产业园、检验检测认证高技术服务业集聚区等项目，加强与龙头企业在信息基础设施、互联网经济、北斗导航应用、网络文化等领域的合作。推进陆路互联互通，加快“三高两铁三桥”项目建设和前期工作。加快打通面向东盟、连接西南中南陆海铁联运大通道，推进区域性国际集装箱干线港建设。深化国际产能合作尤其是与东盟的产能合作，健全“走出去”服务保障体系，继续抓好一批境外

投资项目建设。

增强开放平台带动作用。加快整合各类平台，提升辐射带动功能。延伸中国-东盟博览会、中国-东盟商务与投资峰会等展会价值链。加快建设中马“两国双园”、东兴和凭祥国家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等重点园区。合作建设中国·印尼经贸合作区、中国·文莱玉林健康产业园、中泰崇左产业园等园区。争取国家支持建设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推动北海出口加工区升格为综合保税区和梧州综合保税区申报工作。大力推进防城港市开放型经济新体制综合试点试验，加快跨境劳务合作、跨境旅游合作、互市贸易转型升级等改革措施落地。加强钦州保税港区与马来西亚关丹港通关便利化合作，积极推动中越、中马“两国一检”通关新模式。建立健全与东盟地方层面合作机制，推进友城网络 and 平台建设。继续深化泛北部湾经济合作，加大对发达国家开放力度。强化桂港澳台重点领域合作，打造 CEPA 先行先试示范基地。

强化精准招商。坚持区市县及部门联动，打造法治化、便利化、国际化的营商环境，在全力推动项目落地的同时，继续实施招商引资三年行动计划。抓好签约项目落地，推进去年新签尚未开工的 2171 个项目落地，争取今年开工 1100 个，其中工业项目 320 个。促进续建项目竣工投产，力争 1400 个项目及早建成，其中工业项目 500 个。大力引进更多新项目，重点围绕战略性新兴产业、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等领域，继续开展系列专题招商活动，更好地发挥外来投资对促进实体经济发展的作用。

促进外贸回稳向好。推进“引资强贸”工程，实施第二轮“加工贸易倍增计划”，重点引进一批战略性新兴产业的知名品牌商和代工商，以及研发、结算和地区总部，提高本地配套，拉长产业链。发展南宁、梧州、北海、钦州国家级加工贸易梯度转移重点承接地。稳定边境小额贸易和边民互市贸易，促进边贸改革升级。集中建设东兴、友谊关、水口、硕龙、龙邦等边境口岸，因地制宜发展边境加工业，加快形成沿边口岸经济带。实施外贸“3511”工程，积极培育市场采购贸易外贸新业态，建设外贸综合服务平台，扶持一批龙头外贸企业，促进商品技术标准服务出口。

（七）全面加强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坚定生态优先理念，协调好环境保护与经济社会发展的关系，营造山清水秀的自然生态。

大力发展生态经济。继续实施生态经济十大重点工程，建立生态经济重大项目库。加快一批生态产业园建设，推动贵港国家生态工业示范园区完成验收申报，推进田东石化工业园区、广西-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等创建生态工业园区，推进建设低碳园区、社区、城区，抓好碳排放权交易。开展西江水系“一干七支”沿岸生态农业产业带建设试点。抓好现代生态种养，扩大稻田生态综合种养规模，全面推广以“微生物+”为核心的现代生态养殖模式，完成 30% 的畜禽规模养殖场生态化改造。

加强环境治理和保护。严格执行“水十条”“大气十条”“土十条”，落实“河长制”，强化河流湖库、近岸海域保护，重点抓好防城港北仑河口、合浦儒艮保护区、漓江和九洲江、南流江、红水河流域等生态环境保护，加快推进自然保护区确界和功能区分划，严格限制在生态敏感区内的开发建设活动，加强保护和修复红树林及沿海生态环境，继续深入实施石漠化综合治理、珠防林、海防林等重点生态工程，力争完成植树造林 280 万亩，控制 PM10、PM2.5 浓度以及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量等指标在国家下达范围内，全部地表水水质优良

率 96.2%以上，城市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率 95%以上，保持近岸海域水质稳定。抓好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生态破坏、重金属污染及尾矿库安全隐患、饮用水水源地污染等重点领域治理。继续加强群众普遍关注的城市黑臭水体整治，南宁市要基本消除，柳州、桂林、防城港、贵港、百色等市要消除 60%以上。加强城市施工、道路扬尘整治，加快淘汰黄标车和老旧车，在公共机构大力推广应用新能源汽车，继续抓好燃煤锅炉整治，开展污染源普查和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启动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试点，强化危险废物风险全程管控。编制出台全区砂石资源开发专项规划和加强矿产资源开发管理实施意见。

完善环境监管。制定环境保护督察实施办法，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推进自治区以下环保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制度改革，健全环境监管执法机制，实施排污许可制，严格落实企事业单位环境保护责任，深化环境监管网格化管理，落实重大环境污染事件“一票否决”，抓好环保督察问题整改落实，重拳打击环境违法行为，努力让人民群众呼吸到更加洁净的空气，喝上更加干净的水！

（八）推动区域协调城乡统筹发展。进一步优化区域布局，做大做强县域经济，深入开展“美丽广西”乡村建设活动。

继续实施双核驱动、三区统筹战略。实施北部湾经济区升级发展重点项目，推动重点产业园区管理体制机制改革和提质发展，加快集聚一批新兴产业，进一步推进同城化，争取获批建设国家级五象新区，推动龙港新区建设。实施支持西江经济带发展若干政策，完成基础设施大会战项目年度投资 700 亿元以上，支持粤桂合作特别试验区等跨省合作园区建设，加快推动贵广、南广、云桂高铁经济带和粤桂黔高铁经济带合作试验区规划建设。完成左右江革命老区重大工程建设三年行动计划，积极筹建老区振兴基金；实施巴马长寿养生国际旅游区基础设施三年行动计划，推进 194 个重点项目。加快建设桂林国际旅游胜地，抓好万达文化旅游城、阳朔瑞盛旅游休闲世界、漓东百里生态示范带等重大旅游项目。

发展壮大县域经济。深入实施大县城战略，坚持产业兴县、特色强县，引导县域错位发展、多元发展，促进扶贫开发与做大做强县域经济良性互动，启动实施一批县域经济突破工程，加快推进新型城镇化示范县、沿边城镇示范带、百镇示范工程和少数民族乡建设，打造一批特色小镇。深化县域体制机制改革，推进扩权强县，完善自治区直管县财政管理方式。

推进“美丽广西”乡村建设。巩固提升清洁乡村、生态乡村建设成效，推进宜居乡村建设，抓好产业富民、服务惠民、基础便民 3 个专项活动。推进农村垃圾治理、道路通行、饮水安全、村屯特色、住房安全和能源利用提升工程，增强农村供电、通信、照明能力，完成农村改厕 100 万户、改厨 100 万户、改圈 5 万户、危房改造 10 万户。提高村庄规划和民居设计水平，抓好乡土示范带和美丽乡村标准化示范区建设，加强历史文化名镇、传统村落和古树名木保护。

（九）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多谋民生之利，多解民生之忧，用民生改善新成效淬炼发展“成色”，营造团结和谐的社会生态。

加强就业和社会保障工作。落实和完善积极的就业政策，重点抓好高校毕业生和就业困难人员就业工作，支持返乡农民工和大学生创新创业，推进创业孵化基地、众创空间和农民工创业园等建设。提高全民参保和社会保障“一卡通”覆盖率。完善社会救助体系，健全与

社会保障制度相衔接的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加快实现保基本、全覆盖、可持续。推进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整合，统一全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政策。继续推进异地就医医疗费用直接结算。深化付费方式改革，控制医疗费用不合理增长。巩固城乡居民大病保险，逐步提高待遇保障水平。

促进城乡居民增收。完善工资集体协商制度，发挥企业工资指导线作用。开展高校、科研院所薪酬制度改革试点。继续实施农民增收行动，多渠道增加低收入者收入，扩大中等收入者比重，使城乡居民共享发展成果。加大对新型职业农民的培育和支持力度。全面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违法行为。

抓好卫生与健康工作。统筹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完善财政投入保障制度、分级诊疗制度和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巩固完善县级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实现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全覆盖。按照实现“三个全面达标”的要求，扎实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行动计划（2016-2020 年），加强社区医院和村级卫生室建设，着力推动医疗服务重心下移和诊疗资源下沉，今年投资 36.3 亿元，实施 1508 个项目。强化全科医生培养、儿科建设、中医药民族医药发展。推进广西国际壮医医院、自治区人民医院凤岭医院、中国-东盟医疗保健合作中心、广西儿童医院、广西医科大学生物靶向诊治国家重点实验室、广西国家基因检测技术应用示范中心等重大项目建设。继续做好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完善应对人口结构变化、劳动年龄人口外流、老龄化程度加重等问题的措施。全面做好食品药品安全工作，加强依法治理，坚持源头严防、过程严管、风险严控，提升安全保障水平。全力推进健康广西建设，努力实现壮乡人民对健康、长寿、幸福的美好期待！

大力发展教育事业。继续实施“双千计划”，新建学校 94 所，改扩建中小学校 2500 所。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鼓励多元普惠幼儿园发展。实施“全面改薄”工程，推动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实施高中阶段教育突破发展工程。建设好南宁、桂林大学聚集区，推进广西大学等高校“双一流”建设，加快实施北部湾大学筹建工程。聚焦职业教育内涵发展，实施高职教育创新发展三年行动计划，调整中职学校布局。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加强与东盟国家教育合作。

繁荣发展文化事业。把培育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为强基固本的基础工程，加快民族文化强区建设。推进广西文化艺术中心、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区直文化基础设施和 1200 个村级公共服务中心建设，免费开放公共文化设施场所。创作一批文化艺术精品，讲好广西故事，打造花山骆越文化品牌。将“壮族三月三”打造成“八桂嘉年华”。培育发展文化创意、动漫游戏等新业态。深入挖掘历史文化资源，进一步加大文化遗产保护、传承与创新力度，推动广西文化走出去，不断增强文化自信。

积极发展体育事业。加快改造南宁江南训练基地，建设广西体育教科训一体化基地。促进全民健身与全民健康深度融合。加强公共体育基础设施建设，开展群众体育健身活动。实施业余体育强基工程，推进足球青训学校和市县级体校建设，引进一批国际体育赛事，推进体育产业发展，办好首届“中国杯”国际足球锦标赛、环广西公路自行车世界巡回赛等重大赛事。抓好竞技体育，奋战第十三届全国运动会，全力打好体育翻身仗。

继续实施为民办实事工程。筹措资金 540 亿元，全力抓好社保、健康、教育、水利、安居、农补、生态、文化、扶贫、交通等十大类为民办实事工程项目。

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深化社会组织管理制度改革，推进城乡社区建设，开展农村社区建设试点单位创建活动，加强乡村治理，积极开展社区协商，全面推行社区公共服务事项准入制度。加强诚信建设。健全应急管理体制机制，提高综合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健全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完善风险预防控制体系和隐患排查治理体系，深入开展重点领域隐患排查治理专项活动，坚决防范重特大事故。深入推进法治广西、平安广西建设，坚持严打整治，重点打击黑恶势力、涉枪涉爆、毒品犯罪、网络犯罪、电信诈骗、非法集资等违法行为，扎实开展反恐防控工作。深化信访工作制度改革，加强各级信访基础设施建设。建立健全公共法律服务体系，狠抓执法规范化建设，构建立体化现代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

巩固民族团结、民族进步良好局面。加强国防动员和后备力量建设，加大双拥创建工作力度，大力支持军队改革，抓好军民融合发展，妥善安置好转业、退伍军人和随军家属。依法保障公民特别是妇女、未成年人和残疾人的合法权益，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的作用，继续做好调解、外事、侨务、宗教、统计、人防、气象、地震、消防、水文、测绘、哲学社会科学、新型智库、参事、史志、档案等工作。

三、全面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和自治区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进一步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按照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要求，以全面从严治党统领政府各项工作，更加奋发有为、勤勉务实，努力打造人民满意政府。

优化政府服务。推进“双随机、一公开”和线上线下一体化监管，建立综合监管体系。推行“互联网+政务服务”，建成全区一体化网上政务服务平台，力争实现各类服务事项全流程网上运行。全面清理涉及群众办事的各种不必要证明。加快建设不动产登记信息平台，缩短登记办结时限尤其是融资抵押登记时限。提升政府透明度，强化各级政府网站建设和管理，推动决策、执行、管理、服务和结果“五公开”，扩大公众参与公共政策制定、执行和监督渠道，做好重大政策解读和政务舆情回应工作。

加强依法行政。完善政府立法体制机制，推进设区市政府行使政府立法权，加快对经济体制改革、政府职能转变、保障和改善民生等重点领域的政府立法，力争完成立法 14 项。推进城市执法体制改革，推行跨部门综合执法，推动乡镇延伸综合行政执法，实现“四所合一”“多所合一”。完善行政执法程序，建立全区统一的行政执法信息平台。推动产权保护，依法保护公民产权权益和创新收益，营造公平公正的社会环境。

健全决策机制。坚持依法决策、民主决策、科学决策，推行文化教育、医疗卫生、资源开发、环境保护、公用事业等重大民生决策事项民意调查制度。建立全区统一的行政决策咨询论证专家库。完善重大行政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加强第三方评估。严格行政决策过错责任追究。依法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自觉接受人民政协的民主监督，认真听取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及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各人民团体等的意见建议，办好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和政协提案。

强化作风建设。巩固“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成果，坚持查纠“四风”不放松，推进作风建设规范化、常态化、长效化。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国务院“约法三章”，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进一步规范办公用房的建设使用。严格履行“一岗双责”，把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推向深入。深化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加强重点领域特别是对扶贫项目和资金以及环保政策等落实情况的监察审计，认真抓好中央巡视组“回头看”反馈问题整改，切实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建立健全督促检查工作机制，抓好决策部署、重大政策、重大工程和重大项目的推进落实。建立健全激励机制和容错纠错机制，激发干事创业积极性。

各位代表！发展充满希望，未来催人奋进。新的一年，面对发展新方位、新格局、新阶段，我们深感责任重大、使命光荣。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自治区党委的坚强领导下，保持定力、克难攻坚，不忘初心、继续前进，努力营造“三大生态”，加快实现“两个建成”，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